

证券代码：301026

证券简称：浩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3

##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

2、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中汇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改聘天健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前与中汇、天健进行了充分沟通，中汇、天健已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	客户家数	529家	

(含A、B股) 审计情况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 (二) 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张林	2008年	2006年	2008年	2022年	2019年，签署新凤鸣、晋亿实业2018年审计报告； 2020年，签署晋亿实业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21年，签署晋亿实业2020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林	2008年	2006年	2008年	2022年	2019年，签署新凤鸣、晋亿实业2018年审计报告； 2020年，签署晋亿实业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21年，签署晋亿实业2020年度审计报告。
	章宏瑜	2013年	2010年	2013年	2022年	2019年，签署华统股份2018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签署华统股份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21年，签署华统股份、一鸣食品2020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杨熹	2001年	2004年	2016年	2022年	2019年度，签署太辰光2018年度审计报告； 2021年，签署贝仕达克2020年度审计报告。
---------	----	-------	-------	-------	-------	--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中汇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上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中汇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改聘天健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前与中汇、天健进行了充分沟通，中汇、天健已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天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满足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已

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前与中汇、天健进行了充分沟通，中汇、天健已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天健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相关审计工作要求。聘任天健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我们同意聘任天健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2年9月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和专业能力，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相关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 3、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 4、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6、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日